

证券代码：835769

证券简称：瑞拓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无特别说明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3:30 时。

无特别说明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769	瑞拓科技	2020年4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刘高峰、潘亭燕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大会议室（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一路7号1号楼4楼）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、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 发布的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议案七、议案九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现场登记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04月21日 9:00-17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(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一路7号7号楼2楼)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一路7号7号楼2楼

联系电话：028-85197435

传真：028-85197435

邮编：610041

联系人：刘然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3日